

证券代码：605577 证券简称：龙版传媒 公告编号：2025-017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上年相比未发生变化。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于1987年成立，注册地址为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首席合伙人为石文先。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为216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304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723人。

一、基本情况

（一）业务开展情况

中审众环2023年度业务收入（经审计）215,466.65万元，2023年度审计业务收入185,127.83万元，2023年度证券业务收入56,747.98万元。出具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1家，审计收费26,115.39万元。主要行业：制

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所属行业为“文化、体育和教育业”，该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3 家。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没有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三）机构诚信记录

中审众环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4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40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和纪律处分 4 人次。

二、项目信息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张大志，200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 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志明，200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

环执业，2024 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陈俊，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200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 年起为龙版传媒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超过 10 家。

（二）会计师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三）独立性

中审众环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四）审计收费

2025 年度报告期财务审计费用（含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25 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中审众环进行了审查和评估，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开展审计工作，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